

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博戈橡胶塑料（株洲）有限公司转让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本次转让情况概述

2014年9月，公司收购了在全球汽车减振行业具有领先地位的德国ZF集团旗下橡胶与塑料业务，并成立了全资子公司CSR New Material Technologies GmbH（中文名：中国南车新材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新材德国”）。根据公司“十三五”战略发展规划及运营管理组织架构，新材德国定位为公司汽车产业的运营主体。为尽快扩大国内商用车市场，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批准，2016年2月，新材德国成立了全资子公司博戈橡胶塑料（株洲）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戈（株洲）”】。博戈（株洲）为公司全球商用车橡胶金属零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基地。

为优化资源配置，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以协议转让方式将原汽车产品事业部相关业务转让至博戈（株洲），并授权管理层签署相关协议。

本次业务转让事宜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受让方的基本情况

1. 名称：博戈橡胶塑料（株洲）有限公司
2.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外国法人独资）
3. 住所：湖南省株洲市天元区栗雨工业园
4. 注册时间：2016年2月16日
5. 法定代表人：Dr. Torsten Bremer
6. 注册资本：人民币4000万元（未来将根据实际需求追加注册资本）

7. 经营范围：汽车橡胶金属及塑料部件

8. 股东情况：CSR New Material Technologies GmbH（中文名：中国南车新材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100%出资

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博戈（株洲）尚未发生任何经济业务。

三、转让方案：

1、转让范围：公司原汽车产品事业部业务相关的部分设备资产及在制品。

2、定价方式：公司聘请了北京华信众合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拟转让设备资产及在制品进行评估，评估基准日为 2016 年 7 月 31 日。转让价格以评估价值为依据，预计为人民币 4080 万元。

3、交割日：本次转让交割日为 2017 年 1 月 1 日。

4、人员安置：原汽车产品事业部现有人员转入博戈（株洲），人员劳动关系及履约主体由博戈（株洲）承接。

5、市场及业务：原汽车产品事业部目前经营的客户与业务，由博戈（株洲）继续经营并进一步开拓。

四、本次转让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业务转让的目的是为了优化资源配置，提升产业集中度，打造汽车产业核心竞争力，并谋求技术、市场、物流的全面协同。

本次业务转让为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的内部资源整合，因此不存在额外风险，不会对公司经营和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11 月 26 日